

甬莞-莞佛高速公路常平至虎门段及虎门港支线一期改扩建

工程施工监理第四合同段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甬莞-莞佛高速公路常平至虎门段及虎门港支线一期改扩建工程、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改扩建项目、狮子洋通道工程、东莞市虎门镇人民北路（省道段）工程、东莞市虎门镇人民东路（广深高速至陈丰路段）新建工程一期（标段一）已由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分别以粤发改核准（2022）39号、粤发改核准（2023）15号、粤发改核准（2021）15号、东发改虎投审（2024）9号、东发改虎投审（2024）10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广东省交通运输厅、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东莞市交通运输局分别以粤交基（2022）480号、交公路函（2023）573号、粤交基（2022）242号、东交建（2024）0016号、东交建（2024）0024号批准，项目业主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湾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虎门镇工程建设中心，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和企业自筹、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虎门港支线段项目资本金为总投资的25%，由项目单位自筹，资本金以外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改扩建项目、狮子洋通道工程资本金不少于总投资的25%，由项目单位自筹，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人民北路（省道段）工程及人民东路（广深高速至陈丰路段）新建工程一期（标段一）的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虎门镇财政安排解决，招标人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新联枢纽互通立交，工程范围为包括但不限于常虎高速虎门港支线一期工程新联互通虎门港支线段（虎门港支线 HMGK60+399.991-HMGK62+106.213）、新联互通 8 条公共匝道（含广深改扩建、虎门港支线、狮子洋通道三项目共 8 条匝道）、狮子洋通道工程主线（K34+080~K35+120.122）、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轮渡路（K34+080-K34+633.437）。

2.1.1.1 甬莞-莞佛高速公路常平至虎门段及虎门港支线一期改扩建工程（以下简称“常虎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沿原路线进行改扩建，路线总长约 50.598 公里，包括主线和虎门港支线一期。其中，主线起于东莞市常平镇朗洲村，对接莞惠高速公路东莞段（原虎岗高速公路惠常段），向西经常平镇、大朗镇、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大岭山、大岭山林场、虎门镇，终于五点梅立交，与广深高速公路相交，对接规划的常虎高速公路延长线，长约 40.42 公里；虎门港支线一期路线起于东莞市虎门镇怀德村，接常虎高速公路主线（设花灯盏枢纽互通立交），经陈村、赤岗社区，终于东莞市虎门镇新联社区，顺接在建狮子洋通道工程，并与广深高速公路呈十字交叉（设新联枢纽互通立交），支线路线全长 10.178 公里。

2.1.1.2 京港澳高速公路广州火村至东莞长安段改扩建项目，起自广州市黄埔区火村枢纽互通，接正在改扩建的沈海高速火村至龙山段（火村至太和段与京港澳高速共线）和拟改扩建的广佛高速广州黄村至火村段，沿既有高速公路改扩建，经广州市黄埔区、增城区，东莞市麻涌镇、中堂镇、望牛墩镇、道滘镇、万江街道、南城街道、厚街镇、虎门镇、长安镇，止于东莞与深圳市界东宝河，接拟改扩建的京港澳高速深圳段，全长 60.248 公里。全线改扩建火村（枢纽，部分工程）、萝岗（已单独立项）、新塘（已单独立项）、麻涌、望牛墩、道滘、东莞、厚街、厚街南（枢纽）、新联（枢

纽，部分工程)、太平(枢纽)、五点梅(枢纽,部分工程)、长安 13 处互通式立交;新建新塘南 1 处互通式立交。

2.1.1.3 狮子洋通道工程包括狮子洋通道主体工程(上层工程)、下层轮渡路改扩建工程。

1.主体工程(上层工程)。上层工程起于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顺接广中江高速公路,经南沙区东涌镇、黄阁镇,跨越珠江口,经东莞市沙田镇,终于东莞市虎门镇新联村(新联互通立交),顺接常虎高速公路,与广深高速公路交叉,长约 34.9 公里。全线共设桥梁 23 座约 34915 米,其中特大桥 19 座约 31600 米、大桥 4 座约 3315 米;设置潭州南、大岗东、万州(枢纽)、黄阁西(枢纽)、黄阁东(设服务型落地匝道,预留广州东部高速公路接入条件)、虎门港(与下层同址共建)、齐沙(枢纽)、轮渡路、新联枢纽改建(与常虎高速公路共同实施)共 9 处互通立交;设置服务区 1 处(合并设置管理中心、养护工区),设置应急救援分中心 2 处。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

2.下层轮渡路改扩建工程。轮渡路改扩建工程起于东莞市沙田镇齐沙村,连接狮子洋通道主体工程下层福隆互通,向东沿既有轮渡路改扩建,终于省道 S256(莞太路),长约 6.4 公里。全线共设大桥 4 座约 995 米,平面交叉 7 处。

2.1.2 东莞市虎门镇人民北路(省道段)工程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连升北路与人民北路的相交路口,由西向东沿规划线位跨越莞太路,下穿滨海大道和广深高速,终点接人民东路。全长约 1.585 千米,其中路基段长 885 米,U 型槽长 440 米,桥梁长度 260 米,规划红线宽 42 米,双向六车道,采用一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道标准,设计速度 60 千米/小时。

2.1.3 东莞市虎门镇人民东路(广深高速至陈丰路段)新建工程一期(标段一)概况:

项目起点位于新联互通红线界线处,顺接人民北路,利用常虎高速走廊带进行布线,终点位于骏马路。全长约 2 千米,一级公路,设计速度 60 千米/小时,双向六车道(局部受基本农田影响采用双向四车道)。

2.2 监理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及监理服务期

本次施工监理共划分为 1 类 1 个监理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标类	标段	合同起讫桩号	里程长度(KM)	招标范围	监理服务期	资质等级
土建监理含中心试验室(D)	/	虎门港支线 HMGK60+399.991-HMGK62+106.213;狮子洋通道工程主线 K34+080~K35+120.122;狮子洋通道工程下层轮渡路 K34+080-K34+633.437;东莞市虎门镇人民北路(省道段)工程 K0+017.543-K1+600;东莞市虎门镇人民东路	高速公路主线约 2.75KM	1、新联枢纽互通立交: (1)虎门港支线 HMGK60+399.991-HMGK62+106.21 主线及 D、G 匝道范围内机电工程三大系统(监控、通信和收费); (2)新联互通 A、B、C、E、F、H 公共匝道范围内的路基桥涵、交安、机电、路面、绿化等工程; (3)狮子洋通道上层主线段(K34+080~K35+120.122)范	施工监理服务期限为:61 个月,包括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1 个月,施工阶段监理 36 个月,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监理 24 个月,如施工工期	具有国家交通运输部主管核发有效期内公路工

类)	<p>(广深高速至陈丰路段)新建工程一期(标段一) K1+600-K3+600</p>	<p>围内路基桥涵和绿化工程,不包含范围内的交安、机电、路面工程;</p> <p>(4) 轮 渡 路 (K34+080-K34+633.437)里程范围内路基桥涵和绿化工程,不包含范围内的交安、机电、路面工程;</p> <p>2、东莞市虎门镇人民北路(省道段)工程:主线 K0+017.543~K1+600、主线与滨海大道连接的 C、D 匝道范围内路基桥涵工程、隧道工程、路面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交安机电工程、管线等。</p> <p>(其中广深高速主线路改桥下范围内的第 9、10 两个节段人民北路主线隧道开挖、支护、主体,横穿邻近广深高速桥台的排水管顶管工程不在本次招标范围)。</p> <p>3、东莞市虎门镇人民东路(广深高速至陈丰路段)新建工程一期(标段一):主线 K1+600-K3+600 桩号范围内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交安机电工程、管线综合工程等。</p> <p>上述招标范围内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竣)工验收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和对施工过程中施工安全的监理以及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的监理;参建各方竣工档案编制工作的监理,以及配合发包人交、竣工验收和配合发包人竣工验收前的结算与决算的有关工作。监理人还需要组建中</p>	<p>进行调整, 监理服务期也相应进行调整。</p>	<p>程 甲 级 监 理 以 及 公 路 工 程 机 电 专 项 监 理 企 业 资 质。</p>
----	---	--	----------------------------	---

				心试验室。		
--	--	--	--	-------	--	--

3. 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投标人应具有上述第 2.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BMWebSite/)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满足）。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注：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2.控股是指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以及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3.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投标人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投标人企业信息登记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栏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05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录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 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 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 进行账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 1,000 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 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jtcbbs.gdcd.gov.cn:30887/tenderlogin），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 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 2024年12月06日00时00分至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于 2024年12月20日09时30分至2024年12月20日10时00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东莞市)(网址:<https://ygp.gdzwfw.gov.cn/1.7976931348623157E308/index>)、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dgjtt.com.cn/>)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s://gyl.dgjtt.com.cn/>)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时,招标人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欢迎主动参与扫黑除恶工作,积极举报涉黑涉恶线索。重点举报内容:一是强揽项目、围标串标、恶意竞标;二是强迫交易、堵路阻工、敲诈勒索,干预项目实施;三是徇私舞弊,为黑恶势力充当保护伞;四是煽动群众闹事缠访,聚众扰乱公共秩序;五是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其它涉黑涉恶问题。举报电话: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扫黑办 0769-22002528,东莞市交通运输局招标监督 0769-22002153。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狮龙路 13 号

邮政编码：523120

联系人：黄峻朗

电话：0769-28091691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第一国际汇一城 3 号楼 1508 室

邮政编码：523000

联系人：邓晓欣

电话：0769-28056866-804

传真：/

电子邮件：dgwangtat@163.com

2024年11月28日

附件

附件 1：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 2：评标办法